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7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8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9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9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9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4
七、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5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6
九、国有资产信息	40
十、名词解释	40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1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1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23.60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5.4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9.5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519.56	本年支出合计	2682.55
33	上年结转结余	162.99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2682.55	支出总计	2682.55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682.55	2519.56	2519.56							162.99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3.60	1960.61	1960.61							162.99
3	20404	检察	2121.60	1960.61	1960.61							160.99
4	2040401	行政运行	1342.50	1342.50	1342.50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11	352.11	352.11							
6	2040410	检察监督	259.99	155.00	155.00							104.99
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7.00	111.00	111.00							56.00
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									2.00
9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									2.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	323.98	323.98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50	318.50	318.50							
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74	170.74	170.74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6	147.76	147.76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48	5.48	5.48							
15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	1.26	1.26							
1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22	4.22	4.22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40	125.40	125.40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40	125.40	125.40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40	125.40	125.4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8	109.58	109.58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58	109.58	109.58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58	109.58	109.58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682.55	1901.45	781.1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3.60	1342.50	781.10			
3	20404	检察	2121.60	1342.50	779.1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1342.50	1342.50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11		352.11			
6	2040410	检察监督	259.99		259.99			
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7.00		167.00			
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		2.00			
9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		2.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	323.98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50	318.50				
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74	170.74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6	147.76				
14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48	5.48				
15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	1.26				
1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22	4.22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40	125.40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40	125.40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40	125.4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8	109.58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58	109.58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58	109.5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1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23.60	2123.60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	323.98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5.40	125.4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9.58	109.5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519.56	本年支出合计	2682.55	2682.55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2.9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99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2682. 55	支出总计	2682. 55	2682. 55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682.55	1901.45	781.1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3.60	1342.50	781.10
3	20404	检察	2121.60	1342.50	779.1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1342.50	1342.50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11		352.11
6	2040410	检察监督	259.99		259.99
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7.00		167.00
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		2.00
9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		2.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	323.98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50	318.50	
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74	170.74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6	147.76	
14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48	5.48	
15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	1.26	
1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22	4.22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40	125.40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40	125.40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40	125.40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8	109.58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58	109.58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58	109.5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901.45	1585.05	316.4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8.02	1418.02	
3	30101	基本工资	463.17	463.17	
4	30102	津贴补贴	371.05	371.05	
5	30103	奖金	92.03	92.03	
6	30107	绩效工资	103.56	103.56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76	147.76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20	58.20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20	67.2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8	5.48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58	109.58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40		316.40
13	30201	办公费	110.76		110.76
14	30202	印刷费	7.00		7.00
15	30205	水费	4.00		4.00
16	30206	电费	10.00		10.00
17	30207	邮电费	4.89		4.89
18	30208	取暖费	22.08		22.08
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51.83		51.83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21	30213	维修(护)费	13.00		13.00
22	30216	培训费	7.23		7.23
23	30228	工会经费	16.66		16.66
24	30229	福利费	11.58		11.58
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0		38.00
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7		9.37
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03	167.03	
28	30302	退休费	161.37	161.37	
29	30305	生活补助	3.55	3.55	
30	30309	奖励金	0.13	0.13	
3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	1.98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8.00	38.00		
2	“三公”经费小计	38.00	38.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38.00	38.00		
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0	38.00		
7	三、公务接待费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 （二）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三）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五）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 （八）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 （十一）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 （十二）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 （十三）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 （十四）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 （十五）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2682.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19.56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62.99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 2682.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1.4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585.05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316.40 万元；项目支出 781.10 万元，主要为 2024 年中央和省级的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经费 266.00 万元；聘用制书记员人员保障经费项目 173.66 万元；罚没安排--智慧检务建设项目 178.4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的政法转移支付项目 162.99 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 年预算收支安排 2682.55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9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874.81 万元，主要为减少了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和一部分人员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781.10 万元，主要为增加了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聘用制书记员人员保障经费项目及罚没安排--智慧检务建设项目等。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316.4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38.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38.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38.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没有增减变化。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尤其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市委、区委及市检察院的各项工作部署，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十四五”时期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在保障人权、维护司法公正，加强法律监督工作，促进法治社会的建设。有效实施民事案件审判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和司法权威，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保障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的依法有序进行。加强各项检察辅助职能，为检察业务提供有力保障。构建依法有序信访秩序，及时依法解决群众诉求。加强和改进举报工作，保护申诉人合法权益，保护被赔偿人和被救助人的合法权益。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提升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能力。

1、综合运用检察职能，服务保障抢抓“三大机遇”。认真做好批捕、起诉、刑事诉讼监督等工作，坚决打击破坏国家安全和影响群众安全感的刑事犯罪。深入推进法律监督工作的创新发展，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为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力改善营商环境，提供公正透明的法治保证。

2、强化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认真维护民生、民利，扎实做好民事行政审判监督工作，积极开展民事公益诉讼，运用检察职能保障乡村振兴任务落实。依法妥善处理涉及农民权益保护的案件，服务美丽乡村建设。

3、充分发挥刑事检察职能，深入开展平安张家口建设。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严格依法打击暴力犯罪和多发性侵财犯罪，充分运用刑事和解、量刑建议、释法说理等多种手段促进矛盾化解，认真做好控告申诉工作，妥善处理涉检信访问题。

4、加大诉讼监督力度，努力促进司法公正。进一步加大刑事立案监督工作力度，加大对侦查活动、刑事审判监督工作，依法监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等活动。着眼新形势民事诉讼的特点和规律，深入推进多元化民行检察格局，进一步提升司法公信力。

5、进一步加强队伍政治思想和纪律作风建设，全面提高队伍战斗力。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整改司法不规范问题，坚持深化检务公开，提升检察公信力。建立检察官研修制度，深化业务实训，严肃检察纪律，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强化检察机关的素质和作风建设，树立检察机关的新形象。

（二）分项绩效目标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完成区委和区政府提出的工作要求和安排，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2、坚持以办案为中心，以做强民事检察工作为目标，坚持精细化监督理念，不断优化裁判结果监督，强化审判人员违法行为监督和执行活动监督，实化虚假诉讼监督，深化全面完善多元化监督格局，推进民事检察工作实现新突破、再上新台阶。

3、提高案件监督质量，尤其是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案件的质量；加大审判违法监督、执行监督和虚假诉讼监督规模和力度；参加业务培训活动，全面提升全省民事检察队伍的素质。

4、依法打击侵犯公民财产权、人身权、扰乱社会秩序等各类刑事犯罪；深入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斗争工作；持续做好认罪认罚从宽工作，不断提升办案质效；加强普通刑事犯罪检察人才队伍和工作机制建设。

5、加强侦查监督和审判监督，依法准确打击等各类犯罪；全力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斗争，坚决完成市院提出的认罪认罚从宽案件适用率的目标不断提升监督质效，不断提升刑事案件办案质效。

6、加大办理公益诉讼案件力度，积极稳妥开展全区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工作。加大公益诉讼宣传力度，扩大公众对公益诉讼检察的参与度，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构建社会共治治理。

绩效指标：加大对行政生效裁判监督、行政审判活动监督和行政执行活动监督力度，提升监督质效，扎实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积极稳妥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工作，促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参加上级院行政检察业务培训班，切实提升行政检察队伍整体素质和法律监督能力。加大宣传力度，集中开展行政检察工作宣传进社区，进一步提高行政检察工作的社会认知度。

7、严格落实各项未成年人特殊检察制度，切实保护涉罪未成年人及未成年被害人各项诉讼权利，将未成年人特殊司法理念、特殊司法任务落实到未检工作的每一个环节；加强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和制度，解决制约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社会支持体系建设的难题；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要求，积极参与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推动落实各级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担任辖区中小学校兼职法治副校长制度，继续深入推进法治进校园等各类法治宣传活动,继续按照高检院要求落实未检业务集中办理工作。

8、进一步提高刑事申诉案件受理审查、移转效率，严格遵守法定程序和期限审查刑事申诉案件；群众信访工作能力和水平整体增强；国家司法救助工作进一步完善，扩大国家司法救助覆盖面。

9、承办上级检察院交办以及其他应由宣化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领导，切实转变思想观念，牢固树立预算意识，理顺内部工作机制，精心组织，扎实推进，及时研究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督促指导有关政策措施的落实，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2、作为法律监督机关,在管辖区域内依法行使检察权。通过申请部门经费,保证机关正常运转,保障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开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完善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法律讲堂进校园等机制;公开办案程序,以公开促规范,以规范赢公信,接受当事人及社会各界监督,办实事;检务公开 12309 推出加快了阳光检务的推进;坚持业务立检,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培训,提高干警队伍依法履职及专业技能水平;推进规范和标准体系建设,健全监督制约机制,明确执法操作规程,办案工作精细化,增强透明度和公信力。科技装备适度超前,保障办案办公信息化建设。

3、加强各项检察辅助职能,为检察业务提供有力保障。构建依法有序信访秩序,及时依法解决群众诉求。加强和改进举报工作,保护申诉人合法权益,保护被赔偿人和被救助入合法权益。

4、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提升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能力。我院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张家口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方案的通知>》的要求,院领导高度重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预算,统筹安排,节约使用各项资金;完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对我院财务活动进行控制和监督;掌握进度保证用款根据年度预算安排和项目实施进度认真编制用款计划及时提出支付申请。

5、通过实施全方位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目标指标实现程度,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院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完善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对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及时采取纠偏措施,确保绩效目标按期实现,逐步实现同预算执行管理的有机结合,不断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科学性水平。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无

七、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罚没安排—智慧检务建设项目经费（宣化检察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485100019		项目名称	罚没安排—智慧检务建设项目经费（宣化检察院）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8.45	其中：财政 资金	178.45	其他资金	
	通过建设智慧检务系统办公办案手段信息化建设，促进检察工作科学发展，提高办案办公工作效率和质量。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通过信息化建设和应用的项目建设，为案件侦破提供必要的设备，提升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能力，推动检察工作转型升级，提高办案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200 件	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	按照行业标准质量完成建设		验收合格	验收报告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金支付		≥9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采购成本		≤178.45 万元	符合成本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100 百分比	单位实际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效率提高	改善办案信息化，提高办案效率		≥9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干警对项目建设使用满意度		≥93 百分比	问卷调查

2、聘用制书记员及其他人员保障经费（宣化检察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31010001J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及其他人员保障经费（宣化检察院）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3.66	其中：财政 资金	173.66	其他资金	
	足额发放聘用制书记员工资，规范检察队伍，确保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按月支付我院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保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助完成案件数	规定之间内协助完成案件数		≥200 件	根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结案率	规定之间内结案率		10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时间	规定之间内按月发放工资		10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全面保障	资金全面保障		≤173.66 万元	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书记员检察队伍建设	进一步规范书记员检察队伍，完成书记员队伍建设管理		≥90 百分比	参考上年完 成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办理率	业务办理率		≥90 百分比	参考上年完 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13070023C000007000733]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冀财政法（2023）25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733100026		项目名称	[13070023C000007000733]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冀财政法（2023）25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9.67	其中：财政 资金	59.67	其他资金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开展，专款专用按资金支出计划支出资金。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开展，专款专用按资金支出计划支出资金。 2. 保障我院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经费的需要 3. 政法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专款专用率		≥100 百分比	冀财政法（2023）25 号
	数量指标	年度服务部门数量	年度服务部门数量		13 个	冀财政法（2023）25 号
	成本指标	资金完成数量	资金完成数量		62 万元	冀财政法（2023）25 号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支付及时率		≥95 百分比	冀财政法（2023）2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公正的司法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的公平正义		≥90 百分比	冀财政法（2023）25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3 百分比	冀财政法 (2023) 25 号

4、[13070023C000007000883]2023 年度司法救助资金（宣化区人民检察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88310001E		项目名称	[13070023C000007000883]2023 年度司法救助资金（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	其中：财政 资金	2.00	其他资金	
	按照当年的司法救助工作安排，专款专用，实施国家司法救助。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 按照当年的司法救助工作安排，专款专用，实施国家司法救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工作完成率(%)	司法救助工作完成率(%)		≥95 百分比	根据当年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率(%)	司法救助率(%)		≥90 百分比	根据当年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92 百分比	根据当年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2 万元	根据当年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化解社会矛盾，为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		≥10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93 百分比	问卷调查

5、冀财政法[2023]49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宣化检察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595100018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3]49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宣化检察院）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5.00	其中：财政资金	155.00	其他资金	
	为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专款专用，按资金支出计划及时支出资金。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为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专款专用，按资金支出计划及时支出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	办理案件数		≥500 件	根据当年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专款专用率		100 百分比	根据当年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支付及时率		≥95 百分比	根据当年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155 万元	根据冀财政法{2023}49 号项目总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公正的司法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的公平正义		≥95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90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3 百分比	问卷调查

6、冀财政法[2023]50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宣化检察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545100014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3]50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宣化检察院）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11.00	其中：财政 资金	111.00	其他资金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开展，专款专用按资金支出计划支出资金。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开展，专款专用按资金支出计划支出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	办理案件数		≥200 件	根据当年实 际情况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案件办结率		≥95 百分比	冀财政法 （2023）50 号
	时效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 况
	成本指标	支付及时率	支付及时率		≥97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 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公正的司法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的公平正义		≥95 百分比	根据单位实 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	有利于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		≥90 百分比	根据单位实 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百分比	问卷调查

7、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省级冀财政法（2022）56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54810001N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省级冀财政法（2022）56 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6.00	其中：财政 资金	56.00	其他资金	
	2023 年省级政法转移支付用于我院办案业务费和办案装备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 为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提供保障, 按资金支出计划支出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支付及时率		≥90 百分比	省级冀财政法（2022）56 号
	数量指标	年度服务部门数量	年度服务部门数量		13 个	省级冀财政法（2022）56 号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不超过项目总数	项目控制不超过项目总金额		112 万元	省级冀财政法（2022）56 号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经费财政拨款专款专用情况		≥100 百分比	省级冀财政法（2022）5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公正的司法活动, 保障人民群众的公平正义		≥95 百分比	省级冀财政法（2022）56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3 百分比	省级冀财政法（202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56 号

8、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中央冀财政法（2022）55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47810001L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中央冀财政法（2022）55 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45.32	其中：财政 资金	45.32	其他资金	
	政法专项经费用于办案业务费和购买办案装备。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开展，专款专用按资金支出计划支出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专款专用率		≥100 百分比	中央冀财政 法（2022） 55 号
	数量指标	年度服务部门数量	年度服务部门数量		13 个	中央冀财政 法（2022） 55 号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百分比	中央冀财政 法（2022） 55 号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支付及时率		≥95 百分比	中央冀财政 法（2022） 5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公正的司法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的公平正义		≥92 百分比	中央冀财政 法（2022） 5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3 百分比	中央冀财政 法（202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55 号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合 计							557.28	464.28					93.00	557.28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小计							557.28	464.28					93.00	557.28
[13070023C000007000733]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冀财政法（2023）25 号	59.67	其他信息化设备	A02019900	套	1	32.00	32.00						32.00	32.00
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省级冀财政法（2022）56 号	56.00	其他终端设备	A02010499	套	1	32.50	32.50						32.50	32.5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 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中央冀财政政法 （2022）55 号	45.32	其他信息 技术服务	C1699000 0	套	1	28.50	28.50						28.50	28.50
2024 年日常公 用经费项目（保 运转）	288.16	财产保险 服务	C1804010 2	份	19	0.21	3.99	3.99						3.99
2024 年日常公 用经费项目（保 运转）	288.16	物业管理 服务	C2104000 0	年	1	51.83	51.83	51.83						51.83
2024 年日常公 用经费项目（保 运转）	288.16	车辆维修 和保养服 务	C2312030 1	辆	19	1.00	19.00	19.00						19.00
2024 年日常公 用经费项目（保 运转）	288.16	车辆加 油、添加 燃料服务	C2312030 2	辆	19	0.79	15.01	15.01						15.01
罚没安排一智慧 检务建设项目经 费（宣化检察 院）	178.45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0 0	套	1	178.45	178.45	178.45						178.45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冀财政法 [2023]49 号—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 监察转移支付资 金（宣化检察 院）	155.00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0 0	套	1	44.35	44.35	44.35						44.35
冀财政法 [2023]49 号—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 监察转移支付资 金（宣化检察 院）	155.00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0 0	套	1	22.50	22.50	22.50						22.50
冀财政法 [2023]49 号—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 监察转移支付资 金（宣化检察 院）	155.00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0 0	套	1	48.15	48.15	48.15						48.15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冀财政法 [2023]50 号—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 法司转移支付资 金（宣化检察 院）	111.00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0 0	套	1	29.70	29.70	29.70						29.70
冀财政法 [2023]50 号—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 法司转移支付资 金（宣化检察 院）	111.00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0 0	套	1	25.83	25.83	25.83						25.83
冀财政法 [2023]50 号—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 法司转移支付资 金（宣化检察 院）	111.00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0 0	套	1	25.47	25.47	25.47						25.47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九、国有资产信息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5818.55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438.95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504 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5818.55
1、房屋（平方米）	12555.02	3547.95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698.16	464.92
2、车辆（台、辆）	23	281.94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	322.90
4、其他固定资产	2760	1665.76

十、名词解释

-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